

中共茂名市委组织部

茂组通〔2020〕114号

关于在全市开展选拔第九批市管优秀专家 和拔尖人才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委组织部，广东茂名滨海新区、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水东湾新城党工委，市直各单位，中央和省驻茂各单位：

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各级组织部门要直接管理一批优秀专家（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的指示精神，自1988年以来，我市共选拔管理了八批市管优秀专家和拔尖人才，为我市的科技进步和社会经济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目前，第八批市管优秀专家和拔尖人才管理期满。为做好选拔第九批市管优秀专家和拔尖人才的工作，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

全市各行各业，特别是在社会经济发展第一线，以及在科研、文化、教育、卫生、体育、金融等岗位做出突出贡献的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社会工作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总人数为 70 人左右。

二、选拔对象条件

热爱祖国，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拥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职业操守；科学素质高，具备较强的创新能力和较高的专业水平；2017 年以来在专业技术方面取得较好成果，创新性突出或产业化前景好；现仍在专业技术岗位。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作为选拔对象：

1. 获国家、省科学技术奖的完成人；获国家级工程、规划、设计等奖项的完成人；广东省科技优秀成果的主要完成人（排在前三名）；获省级以上专利奖的专利权人。
2. 作为完成人，获得市级一等奖以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或在市级以上重大社会科学课题研究取得突出成果，对社会发展和学科建设做出较大贡献，产生较大社会效益的。
3. 作为主要完成人（培育人），取得 2 件以上发明专利，或取得 10 件以上实用新型专利，或获国家授予 1 个以上动植物新品种权，并已取得较大经济效益的。
4. 在工业、农业生产和科技推广第一线工作，有一定技术

突破，或在技术成果向生产力转化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推广中，业绩突出，产生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人员。

5. 在医疗卫生第一线工作，医疗技术和临床实践效果达到省内先进水平，特别是在诊断治疗疑难病症方面作出重大贡献，或在预防保健等方面对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提出有效预防对策和防治措施，或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置工作中起关键作用，在省内有影响的著名医务工作者。

6. 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做出突出贡献，教书育人成绩卓著，为同行公认的学科带头人，或获得省级以上教育教学成果奖的主要完成者。

7. 在文化、艺术、新闻、出版等专业工作中，取得重要成果，获得省内同行业最高奖励；或出版学术水平较高的专著，被同行所公认，在省内享有较高声誉者；或在塑造我市“好心”形象、传扬我市“好心”文化工作中起关键作用，在省内有影响的著名文艺、宣传工作者。

8. 在企业经营管理中成绩突出，在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方面成效显著，创造了国家和省级名牌，企业规模发展较大，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获得同行公认的优秀企业经营管理人才。

9. 在企业生产一线岗位上直接从事技能工作，职业技能处于省内领先水平，能够解决生产、科研中的关键技术问题并取得

重大经济效益，获得同行公认的优秀高级技能人才。

10. 在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营销等农林牧渔行业中，熟练掌握实用技术，并在自己创业致富的同时带动其他群众共同致富，在农村建设、农业产业化发展和农民增收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农村实用人才。

11. 在体育工作中，培养或输送获得世界或全国重大体育比赛冠军运动员的、对我市体育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教练员。

12. 在科技创新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其他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专家及拔尖人才。

三、选拔方法和程序

选拔工作采用上下结合、优中选优的方式，可由有关部门、所在单位、行业协会、学术团体推荐或本人自荐。符合选拔条件的人员自行准备申报资料。申报资料包括：

(1)《茂名市第九批市管优秀专家和拔尖人才呈报表》一式2份(A4纸双面打印)；

(2)个人身份证件、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技术成果证明、荣誉称号、获奖情况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各1份(A4纸单面打印，经推荐单位审核无误后签署“与原件相符”字样，加盖单位公章)。

申报材料经推荐单位研究同意后上报业务主管部门。主管部门根据选拔条件进行严格审核，广泛征求意见，经党组(委)集体研究，筛选提出推荐名单后报市委组织部。市直单位和中央、

省属单位的申报材料和推荐名单直接报送市委组织部，各区（县级市）委组织部汇总本辖区申报材料后上报。各单位须于2021年1月8日前将推荐名单及申报材料报至市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联系电话：2910272）。

市委组织部审核推荐名单和申报资料，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并咨询有关专家的意见。根据征求意见情况和专家意见，提交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会议研究形成建议人选名单，报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茂名市第九批优秀专家和拔尖人才

呈 报 表

姓 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中共茂名市委组织部制

2020 年 月 日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民族	
籍贯		学历及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专业技术领域				身份证号			
单位职务				专业职称或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办公： 住宅： 手机：						
主要简历							
主要工作成果							

2017年以来主要专业技术成果获奖情况	年度	奖励种类	获奖项目名称	等级	排名
发表论文和著作情况					

何时 获何 种荣 誉称 号	
推荐 单位 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 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
市人 才工 作领 导小 组意 见	年 月 日
备注	

中共茂名市委组织部办公室

2020年12月8日印发

(共印40份)